

市政府新闻办 9 月 16 日举行市政府新闻发布会，上海市副市长陈群介绍了《上海市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（2020-2022 年）》有关内容，市教委主任王平、市财政局副局长金为民、市卫生健康委二级巡视员张梅兴出席发布会，共同回答记者提问。

上海在推进落实新一轮 3—6 岁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（2019-2021 年）基础上，研究制定了本市首轮 3 岁以下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（2020-2022 年）。

一、制定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，是加快实现“幼有善育”目标的重要举措

3 岁以下幼儿是“社会最柔软的群体”。做好托幼工作事关幼儿的健康成长，事关广大家庭的切身利益，事关城市生活品质的提升。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和关心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，坚持把做好托育服务工作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中之重。近年来，上海在全国率先发布了托育服务工作“1+2”文件，构建形成了以“两个坚持”为基本特征的托育服务工作格局（即：坚持以家庭养育为主，依托街道社区加强家庭科学育儿指导，帮助提升养育质量；坚持政府支持鼓励引导、社会多方参与，具体举措包括建设托幼一体的幼儿园、普惠型托育点，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保育

为主、教养融合的托育服务机构，为有需求的家庭提供服务等）。各级早教中心常年为幼儿家庭提供6次以上免费线下育儿指导服务，并负责把线上科学育儿指导资源推送到每位幼儿家长手中。

随着“二孩”政策的全面施行，本市人口规模和结构正在发生变化，市民群众对多元化的家庭育儿指导、普惠型托育服务的需求变得更为迫切。今年6月，上海出台的《关于深入贯彻落实“人民城市人民建，人民城市为人民”重要理念，谱写新时代人民城市新篇章的意见》，把促进“幼有善育”作为进一步提升城市温度、实现品质生活的重要抓手，赋予了托育服务工作新的时代内涵和使命责任。为此，教育、卫生健康、财政等部门共同制定了《上海市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（2020-2022年）》，已经由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实施，这是本市实施的第一轮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，也是全国首个托育服务行动计划，这份文件将从制度层面夯实上海托育服务工作的发展基础。

二、聚焦两大关键领域，进一步增强托育资源供给、完善托育服务体系

《三年行动计划》围绕加强普惠性托育资源供给和促进育儿指导“教养医”结合两大领域，明确了许多针对性举措，上海将

以此为指导，持续增强托育服务供给，完善托育服务体系，不断满足市民群众多层次、多元化的托育服务需求。

一方面，继续扩大普惠性托育服务资源供给。社会上对安全、普惠、优质的托育服务一直有着旺盛的需求。对此，本市将用3年左右时间，进一步整合优质资源，动员社会力量，持续扩大托育服务资源供给。一是大力推进普惠性托育点建设。2017年起，本市连续多年把普惠性托育点建设纳入市政府实事项目，每年新增50个普惠性托育点。未来3年，将继续开展每年新增至少50个普惠性托育点的实事项目，并在此基础上，鼓励各区政府、各街镇通过提供场地、减免租金等政府补贴措施，支持社区、企事业单位、园区、商务楼宇等开设公益普惠托育点，力争到今年年底，实现中心城区“一街镇一普惠”工作目标，到2022年底，实现全市街镇普惠性托育点覆盖率不低于85%的目标。二是坚持托幼一体化方向增加托育服务供给。在上世纪90年代，上海就开始在有条件的幼儿园开展托幼一体化工作，多年来形成了许多好经验、好做法。《三年行动计划》坚持托幼一体化方向，并明确了新的目标，即：到2022年，力争全市一半以上的幼儿园都开设托班。为此，公办幼儿园将在满足常住人口幼儿入园需求的基础上，增加或腾出一定的学位资源用于开办托班。同时，还将通

过加强政策引导，鼓励支持更多的民办幼儿园举办托班，向社会提供更多的普惠性托额。三是加强多元化托育服务资源供给。落实综合奖补制度和税收优惠政策，支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或个人，单独或联合举办一批连锁化、专业化、高品质的托育服务机构。同时，发挥社区服务功能、整合社区综合资源，建设儿童友好社区示范点和下沉到街镇的儿童服务中心，打造社区托育服务圈，就近就便提供托育服务。

另一方面，不断提升家庭育儿指导和服务质量。家庭是3岁以下婴幼儿成长的主要场所。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工作，帮助家长树立科学的育儿观念，对于婴幼儿健康成长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未来3年，将通过入户指导、亲子活动、家长课堂、空中课堂等方式，为不同年龄段幼儿家庭提供差异化服务，不断提升育儿指导的针对性、实效性。一是创新家庭育儿指导服务模式，教育、卫生等部门密切配合，共同建设集“教育、抚养、保健”于一体的家庭育儿指导服务体系，并免费向有需求的幼儿家庭开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941

